

证券代码：839888

证券简称：宏仁药业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广东宏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2月2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2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苏国礼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宏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

董事李绪庆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年1月10日，因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广东宏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关联方广东利泰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公司向关联方广东利泰医药物流有限公司累计采购药品金额为7254000元，该关联交易未履行事前审批程序情形，现补充确认该关联交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罗茂春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现对公司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度预计交易金额（元）
1	广东利泰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采购药品	15000000.00
2	广东利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药品	20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

公司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将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或服务的价格或收费标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罗茂春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原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因业务发展需要，经友好协商，双方同意解除合作关系。为了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经综合评估，公司拟聘请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董事会董事均为非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董事会董事均为非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宏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广东宏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3 日